

股票代码：600886

股票简称：国投电力

编号：2023-052

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11月3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2023年12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人，公司董事长朱基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实施办法><治理主体决策权责清单（2023版）>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修订的《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实施办法》和《治理主体决策权责清单（2023版）》。

表决情况：八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聘用合同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开展高级管理人员于海淼、周长信、蔡继东、景振涛、高海共5人的任期聘用合同签署工作。

表决情况：八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部分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绩效合约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考核管理办法》等规定要求编制的高海先生的2023年度绩效合约，该绩效合约承接原董事会秘书杨林的绩效

合约，原指标目标值和评分标准不变。

表决情况：八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投资分红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规定及经营发展需要修订的《投资分红管理办法》（适用于公司本部对下属投资企业的管理）。

表决情况：八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八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公司审计委员会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下午 14 时 00 分在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 147 号楼 207 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情况：八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5 日